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09-004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恒宝股份

股票代码：002104

信息披露业务人：钱平

住所：江苏省丹阳市

通讯地址：江苏省丹阳市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〇九年二月十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恒宝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持股变动无需获得政府部门的批准，但需按有关规定向相关部门备案。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持股目的	5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

第一节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指钱平

上市公司、恒宝股份、公司：指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本报告书：指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指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姓名：钱平

性别：男

国籍：中国

住所：江苏省丹阳市

通讯地址：江苏省丹阳市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于2008年7月28日辞去了恒宝股份监事会主席职务。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者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恒宝股份股票43,175,500股，占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14.70%，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1,687,750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1,487,75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有可能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本次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为恒宝股份第二大股东，持有19.69%的公司股票，公司2008年7月11日实施了10转增5派2的利润分配方案。信息披露义务人首发上市时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1）其所持有的股份中，因2005年度利润分配增加的股份，自工商变更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他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于2008年7月28日辞去恒宝股份监事会主席职务，公司于2008年8月1日对其辞职进行了公告，根据股份锁定承诺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本公司股票行为的通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所持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50%即21,687,750股已于2009年2月2日可上市流通。

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其所持公司7,780,000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65%）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丹阳支行，质押手续已于2008年12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该质押股份于2008年12月15日起予以冻结。

2008年5月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大宗交易）出售恒宝股份股票1,600,000股，占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0.82%，成交价格为15.68元/股，成交金额2,508.80万元。

2008年5月12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大宗交易）出售恒宝股份股票3,239,000股，占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1.65%，成交价格为

16元/股，成交金额5,182.40万元。

2008年5月1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大宗交易）出售恒宝股份股票4,800,000股，占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2.45%，成交价格为17.16元/股，成交金额8,236.80万元。

2009年2月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出售恒宝股份股票200,000股，占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0.07%，成交价格区间为7.17—7.43元/股。本次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持有恒宝股份股票43,175,500股，占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14.70%。

截止到2009年2月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其所持的恒宝股份股票占恒宝股份股票总额的4.99%，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应履行披露义务。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信息披露义务人作出该公告后2日内，不得再行买卖上市公司的股票。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2009年2月9日起前6个月内未通过任何方式买卖过恒宝股份的股票。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身份证。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钱平

日期：二〇〇九年二月十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省丹阳市横塘工业区
股票简称	恒宝股份	股票代码	00210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钱平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无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u>21,687,750 股</u> 持股比例： <u>19.69%</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u>14,658,500 股</u> 变动比例： <u>4.99%</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内未通过任何方式买卖过上市公司股票。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钱平

日期：二〇〇九年二月十日